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嘉義市分會 函

聯絡地址：嘉義市大雅路二段 386 巷 51 號  
聯絡人：林素端 秘書  
電 話：0929-760277

受文者：本市各高中(職)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11 日

發文字號：(108)嘉市婦聯麗字第 018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 旨：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高中職學生  
就學補助辦理要點」暨申請表各乙份，請 查照。

說 明：

請 貴校推薦學生兩名，並協助逐項據實詳細填寫補助申請表內容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先經貴校初審後，於 9 月 21 日前函送本會複審，複審合格學生轉送總會決審，相關結果俟審查後另函通知。

正本：華南商職、嘉義高工、嘉義高商、嘉義家職、東吳高職、  
嘉義女中、輔仁高中、興華中學、立仁高中、嘉義高中、  
嘉華中學、宏仁女中

副本：

# 主任委員 蕭淑麗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 函

會 址：10050 台北市林森南路 19 號  
聯絡人：呂正宵、李素珍  
電 話：(02)2341-0800 轉 815、816  
傳 真：(02)2351-4345

受文者：婦聯會嘉義市分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12 日  
發文字號：(108)婦聯服字第 080 號  
速 別：  
密等及解密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如文

主旨：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高中職學生就學補助辦理要點」暨申請表、推薦名單、推薦學生資料統計表各乙份，請查照辦理。

說明：

- 一、「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 108 學年度高中職學生就學補助活動，以照顧家境確為困難或突遭變故而無力負擔就學費用之學子，順利完成學業，進而立足社會，服務人群，請全力配合協助。
- 二、本案補助對象為高中職在學學生，每名補助 1 萬元。
- 三、請即轉知所屬各支會或高中職學校，依據辦理要點之各項規定於 9 月 21 日前完成初審，並將審核合格之申請表及相關證件，送貴分會複審。
- 四、請貴分會彙整各支會或高中職學校所報之申請表後，擇期召開常務委員會複審，評審出最需補助之學生 20 名(台中市、台南市及高雄市各 40 名)，並於 9 月 28 日前將推薦名單、學生申請表及推薦學生資料統計表送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彙辦。
- 五、初複審時請注意以下原則：
  - 1、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殘障子女、原住民、夜間部及建教合作生等已領有相關單位補助及已有工作收入者，如無特殊困難，請勿列入推薦名單。
  - 2、申請表應由申請學生逐項據實填寫，否則應不予受理。
  - 3、學業成績以學期成績單為憑。
  - 4、家庭成員及收入欄超過 5 人者，請自行調整表格。
  - 5、請於初審意見欄中，註明實地或電話查訪情形及填寫人資料；複審意見欄中，註明查證情形或審查會議結論，並簽章。

# 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  
高中(職)學生就學補助辦理要點

一、補助目的：

為鼓勵清寒家庭子女努力向學，特訂定高中(職)學生就學補助辦理要點，以資助其就學相關費用如雜費等，俾利其完成高中(職)學業，得以立足社會、服務人群。

二、補助對象：

- (一)在公私立高級中學或高級職業學校就學，具有學籍之在校學生。
- (二)家庭貧困，生計困難，以致無力負擔就學相關費用者。
- (三)每一清寒家庭以補助一名為限。

三、補助名額：

每縣市以二十名為原則，其中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以四十名為原則，各縣市如有特殊情況，得專案辦理。

四、補助金額：

每名學生每學年以補助新台幣壹萬元為原則。

五、辦理程序：

- (一)本項就學補助每年九月間接受申請，十一月頒發，每名學生各頒發壹萬元。
- (二)本會每年八月中公布本辦理要點，會請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協助辦理有關事宜，並函請其縣市分會通知各鄉鎮市支會及高中(職)學校，查訪符合

補助條件之清寒學生，填妥申請表，審查屬實後，連同有關證件陳報縣市分會。

- (三)請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各縣市分會於九月底前召開常務委員會審核申請資格後，評審出最需要資助之清寒學生二十名（或四十名），陳報推薦名單，並附申請表送本會。
  - (四)本會彙整婦聯會各分會推薦名單後，於十一月間召開董事會決審。
  - (五)本會董事會決審通過補助名單後，即於十一月間頒發就學補助金。
  - (六)各縣市頒發就學補助金，得請董事們前往輔導。
- 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董事會決議辦理。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婦聯社會福利基金會

## 108學年度高中職學生就學補助申請表

學生姓名：\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就讀學校：\_\_\_\_\_ 班級：\_\_\_\_\_ 學業成績：\_\_\_\_\_

戶籍地址：\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家庭成員及收入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每月平均薪資	每月領取政府補助	
						補助項目	金額(元)

**家庭狀況**

一、兄弟姊妹(含本人)共\_\_\_\_\_人，其中在學\_\_\_\_\_人、就業\_\_\_\_\_人。

二、最近一次繳納註冊費\_\_\_\_\_元。(請檢附繳費收據影本)  
 另獲其他單位補助：\_\_\_\_\_元，單位名稱：\_\_\_\_\_。

三、家庭狀況：單親 雙親 隔代教養 其他\_\_\_\_\_。

四、已獲政府補助類別：低收入戶 原住民 家有殘障 其他\_\_\_\_\_。

五、住宅：自有 租賃 其他\_\_\_\_\_。

六、家庭經濟困難情形或急難變故：(務需填寫)

以上由學生本人自行填寫，一切屬實無誤。學生簽名：\_\_\_\_\_

導師簽名：\_\_\_\_\_ 導師聯絡電話：\_\_\_\_\_

初 審 意 見		填寫人職稱： 姓名： 電話：
複 審 意 見		分會主委簽章

